

海安市教育体育局

海教人函〔2025〕19号

关于做好海安市中青年名师工作室学员 遴选工作的通知

各完职中、局直单位，各区（镇）教育管理服务中心，局机关各科室：

为深入实施“天天向上·大先生成长”工程，充分发挥名优教师示范引领辐射作用，加快培养适应新时代的高素质专业化教师队伍，根据《海安市中青年名师工作室管理办法》精神，决定遴选新一期海安市中青年名师工作室学员。现将有关工作通知如下：

一、遴选对象

全市普通中小学、幼儿园、特殊教育学校、中等职业学校以及教育科学研究中心、教师继续教育中心、青少年活动中心等其他教育教研机构中专门从事教育教学与研究工作，与本次工作室学段学科一致的在编在岗教师。

学员优先从“天天向上·行知研习社”总社和分社中产生，每人限申报一个工作室。

二、遴选条件

1. 热爱教育事业，遵守教师职业道德规范，乐于奉献，为人师表。

2. 有较先进的教育教学理念，扎实的教学基本功，一定的教学经验，具有合作精神和创新意识，积极参与教改实验，教学业绩较突出。近三年在区镇（局直学校）及以上执教公开课（或教学示范课、观摩课）至少 3 次（其中海安市级及以上至少 1 次）并受到好评；或参加海安市级及以上教学竞赛、优课评比获等级奖。

3. 有较强的教科研意识和教科研能力，积极参与课题研究、校本研修等活动。近三年在海安市级及以上教育报刊发表文章 2 篇及以上。

4. 身心健康，年龄在 45 周岁以下（特别优秀的可放宽至 50 周岁），从事相应学科教学不少于 5 年，具有任期内海安市级教坛新秀及以上称号，本科及以上学历。

三、遴选名额

每个工作室遴选学员 12 名，具体工作室及学段学科如下：

1. 海安市中青年名师张志平工作室（高中语文）
2. 海安市中青年名师田光宇工作室（高中语文）
3. 海安市中青年名师董裕华工作室（高中数学）
4. 海安市中青年名师王 忠工作室（高中数学）
5. 海安市中青年名师阙东进工作室（高中数学）
6. 海安市中青年名师李 勤工作室（中学政治）
7. 海安市中青年名师毛文兰工作室（初中政治）
8. 海安市中青年名师吴 浩工作室（中学信息技术）
9. 海安市中青年名师钱文波工作室（初中语文）
10. 海安市中青年名师崔益林工作室（初中语文）
11. 海安市中青年名师陈树梅工作室（初中语文）

12. 海安市中青年名师顾小莉工作室（初中语文）
13. 海安市中青年名师杨 冬工作室（初中物理）
14. 海安市中青年名师徐金贵工作室（小学语文）
15. 海安市中青年名师许习白工作室（小学语文）
16. 海安市中青年名师秦美娟工作室（小学语文）
17. 海安市中青年名师仲剑峰工作室（小学语文）
18. 海安市中青年名师许卫兵工作室（小学数学）
19. 海安市中青年名师周正娟工作室（小学数学）
20. 海安市中青年名师王玉东工作室（小学数学）
21. 海安市中青年名师严咏梅工作室（小学英语）
22. 海安市中青年名师吴红梅工作室（小学英语）
23. 海安市中青年名师周振宇工作室（小学科学）
24. 海安市中青年名师吴丽娟工作室（全学段音乐）
25. 海安市中青年名师丁月玲工作室（学前教育）
26. 海安市中青年名师缪亚琴工作室（学前教育）

注：全学段即不限学段，高中段包含高中、中职校，中学段包含高中、中职校和初中。

四、遴选程序

1. 个人申报

符合条件的教师向学校（单位）提出申请，按规定提交申报材料。

2. 单位推荐

镇属学校以区（镇）为单位组织推荐申报。各单位在组织教师认真学习文件要求的基础上，采用个人申报与单位推荐相结合的办法做好工作室学员推荐工作，并于11月10日前将以

下材料报送市教体局人事科 1305 室：

①海安市中青年名师工作室学员申报表（附件 1）；

②海安市中青年名师工作室学员申报汇总名册（附件 2，纸质表加电子表，电子表发至 hajyjpx@163.com）；

③学历、学位、职称资格证书复印件；

④海安市级教坛新秀及以上称号证明材料；

⑤近五年课程表；

⑥近三年教学业绩佐证材料；

⑦近三年教科研业绩佐证材料。

③～⑦项请按顺序装订成册，每人一个材料袋，并张贴封面。

3. 专家评审

市教体局根据报名情况，组织名师培养导师团和工作室主持人对申报对象资格和条件进行审核，并做好学员遴选工作，工作室学员经市局审定后发文公布。

五、相关说明

1. 各学校（单位）要加强组织领导，认真做好名师工作室学员遴选的组织实施工作，要广泛动员，坚持标准，规范程序，确保质量，各单位同一学段学科推荐人数不超过 4 人。

2. 为充分发挥辐射范围，每个工作室在同一单位遴选的成员原则上不超过 3 人，且农村学校或薄弱学校成员不少于 2 人；所有工作室中，已有海安市中青年名师工作室学员经历的不超过 2 人。

3. 市局组织遴选时，优先考虑个人申报意愿，同时将根据实际情况进行调整。

4. 学员培养期为三年。每年由主持人依据相关管理办法和工作室年度计划、个人发展规划等，对学员进行考核，考核不合格的退出工作室。

5. 文件中的近五年、近三年分别从 2021 年 10 月、2023 年 10 月起算。

附件：

1. 2025 年海安市中青年名师工作室学员申报表
2. 2025 年海安市中青年名师工作室学员申报汇总名册

